

关于 2022 年省级民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（第一批）
使用情况公示

社会服务和社会组织培育引导补助资金 64 万元,全部下拨到全区 13 个街镇社工站及区社会工作服务指导中心。

该项目资金通过询价方式，由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和 13 个街镇社工站在我区开展老年人、残疾人、留守和困境儿童等困难群众社会工作专业服务，目前已开展了中期绩效评估。

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

2023 年 5 月 6 日